

毒品防制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4 億 2,631 萬 8,862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5 億 8,428 萬 5,374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短絀 1 億 5,796 萬 6,512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3 億 5,097 萬 6,680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1 億 9,301 萬 168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資產、負債及淨資產之查核

資產原列 2 億 22 萬 6,595 元，負債原列 721 萬 6,427 元，淨資產原列 1 億 9,301 萬 168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 億 3,577 萬 6,544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1 億 3,577 萬 6,544 元，加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列 3 億 1,346 萬 6,062 元，計有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7,768 萬 9,518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肆、收入支出之查核

收入原列 4 億 2,631 萬 8,862 元，支出原列 5 億 8,428 萬 5,374 元，收支互抵，發生本期短絀 1 億 5,796 萬 6,512 元，加計期初淨資產原列 3 億 5,097 萬 6,680 元，計有期末淨資產 1 億 9,301 萬 168 元，均予照列。